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考虑未来经济发展形势，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尽快调整长中短期借款结构，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寿光美伦”）拟通过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

本次交易已获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上述租赁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4月20日

注册资本：5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王新浩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2865号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

三、交易内容

- 1、标的物：寿光美伦造纸机相关生产线
- 2、租赁类型：售后回租
- 3、项目金额：不超过2亿元（含2亿）人民币
- 4、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
- 5、租金计算及支付方式：按照市场利率，分期付款

6、交易标的权属状态：交易标的归属寿光美伦，标的之上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融资租赁期内公司拥有交易标的物的使用权。

寿光美伦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相关合同，最终实际融资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融资额度。

四、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的审议程序

2019年4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交易范围内，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事宜。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寿光美伦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利用现有生产设备进行融资，有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同时盘活固定资产，提高现有固定资产的利用率。有助于寿光美伦获得日常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并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本次交易不影响寿光美伦对用于融资租赁的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且回购风险可控。

六、备查文件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